

133
3.26

青神县交通运输局

进一步规范县级公路养护工程建设管理

会议备忘录

会议时间：2018年3月26日上午

会议地点：县交通运输局二楼会议室

主持人：帅其林

参加人员：雷子红 刘炼强 林 岚 黄世伟 彭刚 张文才

为及时消除公路安全隐患，提升公路养护工程建设质量、效率，参会人员对公路养护工程实施范围、施工质量安全等进行充分讨论后，一致达成如下意见。

一、公路养护工程范围

因水毁、地质等自然灾害，运行车辆造成的县级公路路基路面损坏、安防设施损坏；桥梁涵洞局部损坏修复工程。

二、养护方案认定

县级公路养护机构排查中发现的公路安全隐患，由县级公路养护机构按现行规范要求拟定养护方案，及时向局建管股报告；局建管股牵头，召集安监股、质监站、县级公路养护机构一起现场查看，对养护方案可行性、工程量、工程造价（有财评单价的，执行财评单价；无财评单价的，采用市场价）进行审查认定。

三、养护方案实施

养护方案经分管领导、局长同意后，由县级公路养护机构立即组织实施，并将施工计划报告局建管股；县级公路养护机构施工中要加强安全管理，确保施工安全；同时局建管股牵头，组织安监股，质监站对养护工程施工安全、质量、进度进行监管。

四、养护工程验收及工程款支付

养护工程完工后，养护工程造价累计达十万元以上，由县级公路养护机构收集整理好工程档案资料并向局建管股申请验收；局建管股牵头，组织安监股、质监站、财务股等实地查看验收，验收合格后由财务股按程序支付工程款。

参会人员签字：

张斌 郭刚 吴生林

李永海 林虎

刘国强